

采购需求

（采购需求如与合同草案条款有矛盾，均以采购需求为准。）

一、采购标的

包号	标的名称	数量	是否接受进口产品
4	工程监理服务	/	本项目不涉及

二、商务要求

1. 服务期和服务地点

1.1 服务期：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1.2 服务地点：采购人指定地点

2.同类项目实施案例要求：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“二、评审标准”

三、技术要求

以下技术指标及要求中如出现设备或产品品牌或指向某个品牌，仅作为参考该设备或产品所需达到的具体技术性能要求，不作为该设备或产品的品牌要求。

注：“★”技术要求条款为不可偏离项，如有任何实质性偏离需明确，将做无效响应处理。下列“▲、*、#”技术条款及其它一般技术条款仅为评审打分项，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。

（一）整体服务要求

监理人根据法律法规、工程建设标准、勘察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，在施工阶段对建设工程质量、进度、造价进行控制，对合同、信息进行管理，对工程建设相关方的关系进行协调，并履行法定的及合同约定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职责。

具体监理内容包括：

（1）编制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。参加由发包人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、工地会议。主持监理例会，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。

（2）审查施工组织设计。审查施工进度计划。签发开工令、工程暂停令和

复工令。检查施工承包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、人员配备情况、试验室情况。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。

(3)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。审查材料、构配件、设备质量证明文件，并按规定对工程材料进行抽检。审查新材料、新工艺、新技术、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验收标准。查验施工测量放线成果。发现工程质量、施工安全存在安全隐患的，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发包人。验收隐蔽工程、分部分项工程。

(4)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，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，并报发包人审核、批准。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，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、费用索赔、合同争议等事项。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并报发包人。

(5)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，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；参加工程竣工验收，签署竣工验收意见；编制、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发包人。

(6) 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范、规程及合同约定的其他委托事项。

(7) 在缺陷责任期内定期回访，调查和确认缺陷原因及责任，检查缺陷修复质量。

(二) 服务质量要求

1. 监理日志、旁站记录、监理通知等资料及时率 100%，签字确认规范无误。
2. 对施工违规行为发现后 2 小时内发出整改通知，跟踪整改闭环率 100%。
3. 每月提交监理月报（含工程进度、质量、安全情况及问题整改建议），重要节点（如压力试验、竣工验收）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招标人。
4. 工程质量验收一次性合格率 100%，确保通过燃气管理部门专项验收。

四、其他相关要求

(一) 服务期响应要求

1. 总服务期：投标人需承诺自招标人发出进场通知之日起，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完整竣工资料止，且质保期监理服务不少于 5 年。
2. 驻场承诺：投标人需书面承诺总监理工程师、专业监理工程师、监理员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规定的驻场天数要求，未达标自愿接受相应处罚。

3.延期说明：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明确：因施工单位原因导致工期延期的，自愿无偿顺延监理服务期；因招标人原因导致延期的，可按投标报价折算日费率协商计算延期监理费。

（二）履约保障要求

1.履约保证金：中标后需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向招标人缴纳合同总价 5% 的履约保证金（可采用银行保函、履约保函等形式），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遵守该要求。

2.人员稳定性承诺：投标人需承诺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总监理工程师、专业监理工程师；确需更换的，替换人员资质、经验不低于原配置标准，且提前 15 个工作日书面报备，否则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三）其他商务响应要求

1.保密承诺：投标人需承诺对招标项目的技术资料、监理方案、数据等信息保密，保密期限自获取招标资料之日起不少于 5 年，不得泄露给第三方。

2.争议处理：投标人同意因本次招标产生的争议，优先与招标人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提交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处理。

3.服务承诺：额外承诺监理服务过程中，若因自身工作失误导致工程返工、整改，自愿承担相应经济责任；工程质量未达验收标准的，自愿无偿提供后续整改监理服务直至验收合格。